

### 恩寵與審判

太 11:20 耶穌在諸城中行了許多異能 (D 能力)，那些城的人終不悔改，就在那時候責備他們，說：：21 哥拉汛哪，你有禍了！伯賽大阿，你有禍了！因為在你們中間所行的異能，若行在推羅、西頓，他們早已披麻蒙灰悔改了。22 但我告訴你們，當審判的日子，推羅、西頓所受的，比你們還容易受呢！23 迦百農阿，你已經升到天上 (或作：你將要升到天上麼)，將來必墜落陰間；因為在你那裡所行的異能，若行在所多瑪，他還可以存到今日。24 但我告訴你們，當審判的日子，所多瑪所受的，比你還容易受呢！25 那時，耶穌說：父阿，天地的主，我感謝你！因為你將這些事向聰明通達人就藏起來，向嬰孩就顯出來。26 父阿，是的，因為你的美意本是如此。

Q1：得到神豐富的恩寵和恩賜，能夠見到神蹟或行神蹟，是否神喜悅我們而就不會受到審判了？

Q2：所多瑪受到的審判，比迦百農的還要容易受。是否墜入陰間的審判，也有輕重之分？

Q3：耶穌行的神蹟如果在罪惡的城市，就必有許多的人悔改。是否求主差遣有能力的人去？

Q4：我們是否有“迦百農心態”？自己以為上了天堂，看見神奇妙的作為，就驕傲起來。

路 12:42 主說：誰是那忠心有見識的管家，主人派他管理家裡的人，按時分糧給他們呢？43 主人來到，看見僕人這樣行，那僕人就有福了。44 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主人要派他管理一切所有的。45 那僕人若心裡說：我的主人必來得遲，就動手打僕人和使女，並且吃喝醉酒；46 在他想不到的日子，不知道的時辰，那僕人的主人要來，重重地處治他（或譯：把他腰斬了），定他和不忠心的人同罪。47 僕人知道主人的意思，卻不預備，又不順他的意思行，那僕人必多受責打；48 惟有那不知道的，做了當受責打的事，必少受責打；因為多給誰，就向誰多取；多託誰，就向誰多要。

Q1：得救的基督徒都是主的僕人。如果不忠心到底就會被腰斬，是否就是下地獄？

Q2：作了當受責打的事的基督徒，在基督審判的時候多少會受到責打。多知道神的旨意的好像被要求比較多，那麼是否當個不知道的基督徒比較好？

Q3：信徒是否沒有什麼超自然的恩賜比較不會受到主的關注，將來也比較不會被“多要”？（思想得到一千兩銀子的僕人的下場）

### 應用

1. 信徒要積極的發展自己的恩賜才幹，做一個忠心的僕人使女，照管神家裡的人。
2. 我們信徒要立志作一個忠心的服事主，做一個得勝者，少受責打不是我們的目標。要光榮的進入神的國度，才是我們終極的目標。
3. 主讓我們在主日看見祂榮耀的同在，這是極大的恩寵，我們是否需要“認罪悔改”，更加如小孩般的謙卑敬畏神？還是把這神的榮耀看作稀鬆平常？
4. 主讓我們看見神蹟，甚至能夠行神蹟，其最終的目的是要人悔改信耶穌，而復興的目的也是領人歸向主。所以，當我們看見很明顯的神蹟，不是要標榜個人的能力或恩寵，而是歸榮耀給耶穌，讓人悔改信耶穌，更深的愛慕耶穌。
5. 耶穌所傳講的道將要審判世界。約 12:48【持續的】棄絕我、不領受我話的人，有審判他的——就是我所講的道在末日要審判他。